

资深税务实践专家、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王阳:

## 律师职业需要长期主义



王阳,现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2011年毕业于美国密歇根法学院,获国际税法硕士学位。王阳律师于2007年通过中国国家司法考试。从2003年至今,王阳律师先后在佛山市国家税务局、安永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Tesco 商业地产集团、融创中国房地产集团从事税法、法务工作,具有丰富的法务、税务实践经验,能够熟练使用中英文双语开展工作。

本报记者 徐光耀

在我国税收迈入强征管阶段的大背景下,税务监管手段和技术的提升为税务稽查工作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条件。始于1994年建设的“金税工程”,是整个税收管理信息系统的总称,也是经国务院办公厅批准的国家一级智慧政务工程项目“十二金”之一,目前已经升级到“金税四期”阶段,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手段引入税务系统,大大优化办税人的办税流程,同时也加强对非法纳税人的征管。在此背景下,企业如何规避自身经营中税务上的法律风险?

近日,资深税务实践专家、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王阳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专访时对强征管阶段企业税务合规及自身律师职业发展等问题进行了分析和阐述。

“沉稳、干练、自信、专业、敬业、实务经验丰富”,这是王阳给大多数人留下的直接印象。

《中国企业报》:律师是一个比较有挑战性的职业,也是一个不断积累增长自己才能的工作。您当初为什么选择律师这个职业?目前业务范围主要在哪些领域?

王阳:我的职业道路确实跟很多人不一样。我走的不是传统的从“乙方”到“甲方”的模式,而是从“甲方”到“乙方”的模式。20年前,我从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系以校一等奖学金的优异成绩毕业,当时我并没有选择做一名律师,而是参加公务员考试,成为一名税务局的公务员。做了7年公务员后,考虑到我对中国税法已经非常精通,但对国际税法、

世界其他国家的税法还不够了解,我又选择了离职去美国一家Top 6的法学院——密歇根大学法学院,攻读International Tax LLM学位。然后回到北京,并先后在Ernst & Young、Tesco和融创中国房地产集团工作。随着工作阅历和经验的积累,我觉得,是时候进入律师行业了。因为我在甲方的丰富经历和知识储备,我认为在这个时间段进入律师行业,能够更好地站在企业客户的角度,理解、把握企业的真实需求,更好地提供法律服务。从目前我的业务发展情况看,这个判断是正确的。

我很喜欢律师这个职业,也很喜欢我现在每天做的事情,我喜欢跟客户沟通、为企业解决问题,挑战有难度的、棘手的事情。对我来说,每天都是崭新又充满活力的一天。律师这个行业是一个巨大的、有前景的赛道,这个赛道有足够的潜力让大家去奔跑,完全没有天花板。

目前我的主要业务领域包括境内外税法事务、私募股权投资及投资并购、保险资管以及公司事务等非诉讼类法律服务,以及涉税行政和刑事等诉讼类法律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但不限于房地产、金融、新能源、高科技、制造业等。

《中国企业报》:面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与税收制度、征管模式手段不适应之间的矛盾,企业要如何防范化解税务中的各种风险,您有哪些建议?

王阳:这一问题也是我在实践中很有感触的一点。我发现,现在很多企业对国家新的税收制度、征管模式手段都不熟悉、不了解,所以吃了很大的亏。现在很多企业家,对税法税制的了解还停留在10年甚至20年前,为了少缴税,采取虚开发票、瞒报收入、个人账户收款等很“传统”的手段来操作,问起来,就说“我们一直都是这样做的”“大家都是这样做的呀”。但是实际上税务境况已经

今非昔比,首先,随着科技和大数据的发展,税务机关的征管手段和征管能力已经大大提高,这些伎俩在税务机关的征管系统里都无处遁形。其次,也是更重要的是,目前国家已经出台了很很多减税降费的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充分的、灵活的运用这些税收优惠政策,完全可以在合法的前提下,达到降低税负的结果。为什么还要采取以前那些高风险的手段和方式呢?

我最近几年办了很多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案件,很多企业,为了降低税负,接受其他企业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但很多开票企业本身就是走逃失联

的企业,到最后,这些受票企业,不仅要补缴全部的税款、滞纳金和罚款,还要根据刑法的第205条承担刑事责任。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非补缴了税款就可以免于刑责。办案时,在与这些企业、企业家沟通的过程中,我深深地感觉到,我国很多企业家没有与时俱进的学习、更新自己的税法知识,他们对税法、税收征管的理解,还停留在以前,停留在过去,所以常常冒着巨大的风险在“顶风作案”,等东窗事发的时候已经悔之晚矣。对此我非常痛心,由衷希望广大企业家们在平时就多关心税法、多了解税法、多学习税法。

《中国企业报》:您在执业过程中遇到过哪些困难,又是如何克服的?

王阳:说起困难,这个可以说一整天了。其实律师的工作,就是一个与困难斗智斗勇的过程,就是一个挑战困难、征服困难、解决困难的过程。因为,当事人都是遇到了他们自己无法解决的问

题和困难,才会花费重金来北京找律师。

我们律师碰到的困难可以说是多种多样,而且每个案件都会有所不同,因为案件都有其各自的特征,都要想出不同的解决方案,才能对症下药。我觉得要想克服这些纷繁芜杂、各种各样的

困难,最重要的一点是要有解决困难的信心。作为律师,我的使命就是要解决这些困难!也就是说,要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同时,要在“战术上重视敌人”,困难都是各种各样的,这样,我们也要想出各种各样的解决方法来一一攻破。这个战略上的顺序千万不能乱。

《中国企业报》:听闻您在工作之余也有许多个人爱好,您觉得这些爱好给您的工作和生活带来了哪些变化?

王阳: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爱好。我尤其爱好运动和读书。

运动是我从大学毕业开始就一直坚持的,20年如一日,从未中断。我非常喜

欢运动后大汗淋漓、再洗个澡躺在床上惬意感觉。我平时跑步、打球、健身,运动方式多样。我觉得,人生的后半场,其实主要就是拼体力。没有好的身体,就没有好的精力,当一个好的律师也就无从谈起。

读书是我另一大爱好。这个爱好坚

持的时间更长,可以说从我小时候刚会认字的时候就开始了。我并不是只读法律的书籍,我的阅读爱好非常广泛,尤其喜欢历史、政治、军事方面的书籍。长期广泛的阅读,也让我的知识面非常广。我跟很多企业家都可以侃侃而谈,最后大家不只是工作上的关系,也成了很好的朋友。

《中国企业报》:工作之余,您参加过哪些公益性活动,您觉得律师在普法工作中能够起到怎样的作用?

王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强对律师队伍的政治引领,教育引导广大律师自觉遵守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等从业基本要求,努力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这为律师事业的蓬勃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

了根本遵循。

很多企业因为税法知识匮乏酿成了无法挽回的大错,对此我深感痛心。我会不定期的组织一些线上线下的税法/法律知识讲座,积极参加法律援助、社区普法和各类公益活动,希望通过这种形式普法,提高大家防范风险的意识。如受浏阳市政府邀请为浏阳市及各镇招商局、街道等讲授“招商引资法律问题研

讨”,受广东省某市税务局邀请为税务局数据分析类业务骨干讲授“职业律师眼中的税务风险管理”,在盈科全国财税法律专业委员会主办的破产重整涉税实务沙龙中分享《破产/重整税法实务》,在万法通课堂分享《税法合规及节税筹划要点全把控》等,在清华大学总裁班上讲授《新税政背景下税收风险把握和税务筹划》等。

《中国企业报》:执业近二十年,您的实务经验非常丰富,有什么经验或心得可以分享吗?

王阳:我非常认同一个观点,人要做自己喜欢的事情,这样才会不计较结果的为之付出努力。所以,新人律师首先需要问问自己,是否真心希望从事律师这个行业,是否真心喜欢自己每天在做的事情。

此外,从做律师的第一天开始,我就

秉承“长期主义”的原则。不沉迷或过分关注眼前的利益得失,而是把时间线拉长,从长远的角度看问题,这样一来,很多做人做事的方式方法就会有很大不同。

另外,我认为每一个律师都要有自己独处的时间,用于复盘、总结、再复盘。每隔一段时间,都要对自己这段时间的工作、心得、感悟等进行一下总结,再深度思考一下该如何改进实现自我

进步。

当然,专业永远是律师的根本。新人律师要充分利用接触到的案件用心学习,不断磨砺和提升自己。在学习的过程中,也要注意反思和自省,摸索自己擅长的领域。新人律师不必有过强的得失心,要注意播下善意和信赖的种子,客户的信任和认可不是一天两天凭与之夸夸而谈便能获得的。在相互扶持下,大家都能见证彼此的成长。